

刑事警察局攜手富邦證券簽署反詐騙 MOU

強化防詐量能 全力守護民眾財產安全

刑事警察局賡續落實「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」相關作為，為有效宣導識詐訊息及打擊金融詐騙犯罪，刑事警察局攜手富邦證券公司於今（11）日上午簽署反詐騙合作意向書，由刑事警察局局長周幼偉及識詐宣導與科技防詐相關部門幹部，與富邦證券董事長程明乾等人，共同舉行簽署儀式。

近年來詐騙集團趁勢股市交易熱絡，假冒金融機構或是投資公司名義，利用投資者追求高報酬心理，以報明牌方式勸誘被害人購買股票，誘導被害人加入詐騙投資 LINE 群組，誣稱保證獲利、穩賺不賠，致使被害人遭詐騙大半積蓄，損失甚鉅；或是創建假 APP，並宣稱提供單一股票就能參與多張新股申購功能，以「台股代操、新股申購」等高投報酬話術，誘騙民眾投資，騙取錢財。諸如利用證券投資詐騙犯罪手法層出不窮，為全面打擊詐騙犯罪、提升民眾防詐免疫力，刑事警察局與富邦證券攜手，以「公私協力共同反詐」為簽署合作意向書目標，共同守護民眾財產安全。

刑事警察局局長周幼偉表示，刑事警察局及富邦證券未來將強化雙方情資分享、異常交易通報、教育訓練及識詐宣導資源互助等機制協力反詐，富邦證券除及時將可能遭受詐騙的客戶，提供給刑事警察局進行查處及防範，全力打擊詐欺犯罪集團，另外雙方也將配合加強業務員教育訓練，提升識詐知能，共同抵禦金融詐欺犯罪，並整合最新反詐資訊，精準針對投資族群進行識詐宣導，提升民眾防詐保護力。

刑事警察局局長周幼偉也針對近期詐騙投資案件實例，呼籲提醒 2 大詐騙徵候：「營業員、理專宣稱到府收款或面交收款」以及「要求投資匯款到不同帳號」就是詐騙！提醒民眾如遇到這類情境，應立即停止交付款項，並撥打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查證，以免落入詐騙陷阱。刑事警察局將持續致力於遏止詐騙案件發生，偕同各金融機構一同打擊詐騙犯罪，強化防制詐騙量能，全力守護民眾財產安全。